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M1919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69
其中A股股东人数	6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人数)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6,063,875,432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253,810,53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810,064,89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45654
其中:A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08484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80866

(四)本次会议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王晟先生担任本次大会主席并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独立董事罗卓坚先生因另有工作安排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 3.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业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刘冰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此外,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监票人由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境内法律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的见证律师、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共同担任。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比例(%)	票数	反对	比例(%)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5,253,531,658	99,99462	199,881	0.003804	79,000	0.001504	0	0.000000	0.000000
H股	803,968,893	99,247468	3,470,500	0.428422	2,625,500	0.324110	0	0.00000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6,057,500,551	99,894871	3,670,381	0.060529	2,704,500	0.044600	0	0.000000	0.0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比例(%)	票数	反对	比例(%)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5,253,531,658	99,99462	199,881	0.003804	79,000	0.001504	0	0.000000	0.000000
H股	803,968,893	99,247468	3,470,500	0.428422	2,625,500	0.324110	0	0.00000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6,057,500,551	99,894871	3,670,381	0.060529	2,704,500	0.044600	0	0.000000	0.000000

本公司拟派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现金股利人民币2,405,568,496.32元(含税)。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10,934,402,256股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0元(含税,实际派发金额因尾数四舍五入可能略有差异)。若于股权登记日(即2024年7月15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每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4-04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股派发现金股利的金额将在人民币2,405,568,496.32元(含税)的总金额内作相应的调整。

2023年末期股息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发放金额按照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本次派发股利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A股除息日及股息派发日为2024年7月16日(星期二)。本公司将就A股股东派发2023年末期股息的具体安排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公告。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比例(%)	票数	反对	比例(%)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5,253,531,658	99,99462	199,881	0.003804	79,000	0.001504	0	0.000000	0.000000
H股	803,968,893	99,247468	3,470,500	0.428422	2,625,500	0.324110	0	0.00000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6,057,500,551	99,894871	3,670,381	0.060529	2,704,500	0.044600	0	0.000000	0.0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比例(%)	票数	反对	比例(%)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5,253,531,658	99,99462	199,881	0.003804	79,000	0.001504	0	0.000000	0.000000
H股	803,968,893	99,247468	3,470,500	0.428422	2,625,500	0.324110	0	0.00000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6,057,500,551	99,894871	3,670,381	0.060529	2,704,500	0.044600	0	0.000000	0.0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比例(%)	票数	反对	比例(%)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5,253,531,658	99,99462	199,881	0.003804	79,000	0.001504	0	0.000000	0.000000
H股	803,968,893	99,247468	3,470,500	0.428422	2,625,500	0.324110	0	0.00000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6,057,500,551	99,894871	3,670,381	0.060529	2,704,500	0.044600	0	0.000000	0.0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比例(%)	票数	反对	比例(%)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5,253,531,658	99,99462	199,881	0.003804	79,000	0.001504	0	0.000000	0.000000
H股	803,968,893	99,247468	3,470,500	0.428422	2,625,500	0.324110	0	0.00000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6,057,500,551	99,894871	3,670,381	0.060529	2,704,500	0.044600	0	0.000000	0.0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议案

7.01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2023年度履职报告(刘淳)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比例(%)	票数	反对	比例(%)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5,253,531,658	99,99462	199,881	0.003804	79,000	0.001504	0	0.000000	0.000000
H股	803,968,893	99,247468	3,470,500	0.428422	2,625,500	0.324110	0	0.00000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6,057,500,551	99,894871	3,670,381	0.060529	2,704,500	0.044600	0	0.000000	0.000000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38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 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南白药”)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在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1日以书面、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董事李弘泉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刘国恩先生、戴扬先生、何勇先生均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文学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引进KA-1641项目的议案》

为打通抗体药物临床前研发到临床研究的研发链条,并为后续自研或引进其他创新药物积累经验并奠定基础,同意公司与康源博创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源博创”)签订《技术转让协议》,康源博创将转让其自行研发的靶向抗体药KA-1641(以下简称“标的产品”)相关专利至云南白药,本次交易首付款为600万元,研发和注册里程碑付款为3,200万元。云南白药将在全球范围内对标的产品进行研究开发、生产和商业化活动;同意公司与北京昭衍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衍生物”)及康源博创签订三方协议,由昭衍生物作为医药合同定制研发生产机构负责生产和直接供应。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引进KA-1641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9)。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对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表决意见为“同意”。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监事等核心人员2023年短期激励分配执行情况的议案》

根据2019年10月29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监事等核心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核准公司董监事等核心人员2023年短期激励的分配执行。

董监事张文学先生、董明先生、谢云山先生、游光辉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短期激励分配执行情况的议案》

根据2019年8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核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短期激励的分配执行。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8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39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引进KA-1641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白药”或“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引进KA-1641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康源博创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源博创”)引进抗体药物KA-1641(以下简称“标的产品”)的相关专利,并将在全球范围内对标的产品进行研究开发、生产和商业化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与康源博创签订《技术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康源博创将转让其自行研发的抗体药KA-1641相关专利至云南白药(以下简称“该项目”),本次交易首付款为600万元,研发和注册里程碑付款为3,200万元。云南白药将在全球范围内对标的产品进行研究开发、生产和商业化活动。云南白药及康源博创有意在目前研发的基础上继续共同推动该项目的研发,最终实现相关药品的注册和商业化。公司与北京昭衍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衍生物”)及康源博创签订三方协议,由昭衍生物作为医药合同定制研发生产机构负责生产和直接供应。

KA-1641目前处于临床前生产工艺开发阶段,首选适应症为肿瘤恶性肿瘤。引进该抗体药物有助于丰富云南白药创新药研发管线并与核药等产品在肿瘤领域产生协同,有利于打通抗体药物临床前研发到临床研究的研发链条,也能够为后续自研或引进其他创新药物积累经验并奠定基础。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现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议事前审议,并于2024年6月27日经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康源博创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MA00C9P52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88号院5号楼2单元1层101室
法定代表人:宁金鹿

注册资本:872.5563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物制品、生物试剂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化学试剂、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姜圣亿、李国春、彭浩、宁金鹿、北京源慧睿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九江腾山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珠海翰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安立恒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市元生天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菏泽聚融生物医药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和悦谷雨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4-037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转送:是
- 每股分红比例
- 每股现金红利0.13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7/4	2024/7/5	2024/7/5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5月20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大股东年度:2023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购回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购回)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债公司债券等权利。

3. 差异化分红转送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转送方案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0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15,158,439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4,834,176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110,324,263股,以此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342,154.19元(含税)。

(2)本次差异化分红转送除息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除权(息)参考价格计算公式为: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分为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指以实际分红金额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10,324,263×0.13÷115,158,439=0.1245元/股

因此,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每股现金红利)÷(1+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0.1245)÷(1+0)=(前收盘价-0.1245)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7/4	2024/7/5	2024/7/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4-040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53,588,958	99,995782	199,881	0.003805	21,700	0.000413
H股	810,064,89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6,063,653,851	99,996346	199,881	0.003286	21,700	0.000358

1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11,867,102	99,201657	41,905,737	0.797625	37,700	0.000718
H股	216,407,070	25,974101	997,70281	73.784609	1,953,442	0.241430
普通股合计:	5,428,274,172	89,410267	619,607,818	11.034739	1,991,442	0.032874

1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选举麻志明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